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购买资产，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道明光学，股票代码：002632）于2016年6月22日（星期三）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分别于2016年6月22日、2016年6月29日、2016年7月6日、7月13日、7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关于筹划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43）、《关于筹划购买资产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45）、《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47）、《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49）、《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51）。由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尽职调查等相关准备工作尚未全部完成，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分别于2016年7月22日、2016年7月29日、2016年8月5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52）、《关于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53）、《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56）。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有关各方仍在积极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工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对标的资产的调查、审计、评估等各项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中。由于相关工作尚在进展过程中，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股票（股票简称：道明光学，股票代码：002632）自2016年8月12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该事项的进展情况。

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道明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8月11日